

证券代码：872249

证券简称：金米特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谢炎民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陈国伟、何勇军、段东梅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文件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